**附件1**

#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智能医柜及配套售卖服务项目

# 院内比选文件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以院内比选方式就智能医柜及配套售卖服务项目实施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选取一名供应商中选。

## **一、评分办法**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权重（分）** | **二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 智能医柜设备及投放 | 30 | 功能要求（10 分） | 1. 智能开锁：支持微信 / 支付宝扫码开锁且响应时间≤3 秒得 2 分；不支持扫码开锁不得分，响应时间＞3 秒但≤5 秒得 1 分，＞5 秒不得分；2. 库存监控：实时显示舱位库存、低库存（≤5 件）自动预警且库存数据误差率≤1% 得 2 分；缺少任一功能扣 1 分，误差率＞1% 但≤3% 得 1 分，＞3% 不得分；
2. 消费记录：自动存储完整消费信息（时间、名称、金额、支付方式）、数据保留≥2 年且支持医院后台查询得 2 分；信息不完整扣 1 分，数据保留＜2 年扣 1 分，不支持后台查询不得分；
3. 异常报警：覆盖异常开锁、设备故障、低电量（≤20%）、高温（＞30℃）且报警方式含声光提示 + 后台推送得 2 分；每少一种异常类型扣 0.5 分，缺少一种报警方式扣 1 分；

5. 远程管理：支持远程更新系统 / 调价格 / 查状态且离线存储数据≥72 小时得 2 分；每少一种远程功能扣 0.5 分，离线存储＜72 小时但≥48 小时得 1 分，＜48 小时不得分 |
| 技术参数（10 分） | 1. 功率：符合待机 70W、工作 100W 要求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2. 网络接入：支持 4G 物联卡得 1 分，不支持不得分；
3. 操控屏幕：尺寸≥20 寸得 2 分，15-20 寸（不含 20 寸）得 1 分，＜15 寸不得分；
4. 操作系统：采用安卓系统得 1 分，其他系统不得分；
5. 取货与支付：支持电磁锁开门且微信 / 支付宝扫码支付得 2 分，缺少任一功能扣 1 分；
6. 副机与广告：支持连接副机且能播放患者教育 / 政策宣传视频文字广告得 2 分，缺少任一功能扣 1 分；
7. 商品展示：支持顾客直观查看商品得 1 分，不支持不得分；

8. 货道数量：同一格子售货机含≥4 种规格（大中小）货道得 1 分，＜4 种不得分 |
| 系统要求（5 分） | 1. 基础管理：支持产品批号管理、角色分级权限管理得 2 分，缺少任一功能扣 1 分；
2. 提醒与交易：支持购买失败 / 设备离线手机提醒、优惠券购买、先补货后售卖、线上交易线下取货 / 送货得 2 分；每少一项功能扣 0.4 分；

3. 辅助功能：支持电子 / 纸质小票、调整商品屏幕顺序、远程补货 / 开门、屏幕展示产品说明书得 1 分；每少一项功能扣 0.2 分 |
| 投放要求（5 分） | 1. 分区域投放：按医院需求覆盖门诊楼 / 住院楼 / 整形美容科病区得 3 分，投放区域缺 1 类扣 1 分；

2. 数量规划：明确首年投放 1 台，且提交后续按运营情况 / 医院要求调整数量的方案得 2 分；首年数量不符不得分，无调整方案扣 1 分 |
| 产品售卖管理 | 25 | 产品资质（10 分） | 1. 日用品：提供生产许可证及每批次质检报告得 4 分；缺少生产许可证不得分，每少 1 批次质检报告扣 0.5 分；

2. 医疗用品：二类医疗器械（口罩、消毒凝胶等）提供注册证 + 生产厂家资质得 3 分，三类医疗器械（整形美容科敷料 / 器械）提供注册证 + 生产厂家资质得 3 分，共6分；每少 1 份资质文件扣对应分值，资质不完整扣 1 分 / 项 |
| 审核与价格（10 分） | 1. 产品审核：提交完整审核方案（含审核内容、流程、标准），明确未经审核产品不上架得 5 分；方案不完整扣 2 分，无审核标准扣 2 分；

2. 价格管理：承诺价格≤市场同类产品常规售价，提交价格调整流程（涨价提前 7 天申请、降价自主执行）且按要求备案得 5 分；未承诺价格要求不得分，流程不符扣 2 分，不备案扣 2 分 |
| 产品质量（5 分） | 1. 产品标注：所有产品标注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得 3 分，每 1 件产品标注不完整扣 0.5 分；

2. 临期管控：承诺距保质期不足 3 个月产品不上架，且提供管控措施（如库存排查机制）得 2 分；无承诺不得分，措施不完善扣 1 分 |
| 费用承担 | 8 | 投标人费用承担（8 分） | 1. 设备相关：明确承担设备采购、运输、安装、调试费用得 3 分，任一费用未明确承担扣 1 分；

2. 运营相关：承诺按医院核定电价每月 10 日前缴上月电费，且承担设备维修、耗材（打印纸 / 电池）更换、卫生清洁费用得 5 分；每少一项费用承担承诺扣 1 分，电费缴纳时间不符扣 2 分 |
| 设备运维与监管服务 | 22 | 日常维护（5 分） | 1. 清洁消毒：明确每周清洁设备表面（屏幕 / 舱门）、每月用医用消毒剂消毒 2 次得 3 分；清洁频率不符扣 1 分，消毒频率不符扣 2 分；

2. 维护报告：提交《月度维护报告》模板（含线路 / 传感器 / 电池 / 门锁检查内容）得 2 分，无模板或内容不全扣 1 分 |
| 故障与耗材（9 分） | 1. 故障维修：响应时间≤2 小时、一般故障（屏幕 / 开锁问题）≤4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主板 / 网络模块）≤24 小时修复，且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设备得 6 分；每超 1 项时间要求扣 2 分；

2. 耗材补充：承诺耗材（打印纸 / 电池）库存不足时 12 小时内补充得 3 分；补充时间＞12 小时但≤24 小时得 1 分，＞24 小时不得分 |
| 监管与报告（8 分） | 1. 运营报告：承诺每月 10 日前提交《上月运营报告》（含销售明细、故障记录、投诉处理，且投诉处理率 100%、满意度≥90%）得 4 分；提交时间超期扣 2 分，报告内容缺 1 项扣 1 分；

2. 配合检查：承诺配合医院每季度服务质量检查，且提供库存 / 销售 / 资质文件等记录得 4 分；不承诺配合不得分，不提供记录扣 2 分 |
| 过往业绩 | 10 | 智能医柜相关业绩（10 分） | 近 3 年具有智能医柜服务相关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证明（合同关键页，含服务内容、期限、金额）得 5 分，最多 10 分；无证明材料不得分 |
| 增值服务 | 5 | 增值服务方案（5 分） | 1. 设备培训：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方案（含培训对象、内容、时间）得 2 分，方案不完整扣 1 分；
2. 公益服务：提供贫困患者低价产品方案（含产品范围、折扣力度）得 2 分，无具体方案不得分；

3. 数据分析：提供销售数据分析报告（含分析维度、出具频率）得 1 分，无报告不得分 |
| 合计 | 100 |  |  |

备注：评标委员会各评委对有效响应文件按评审标准独立评审打分，投标人商务技术最终得分为各评委个人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四、信息发布方式**

本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公开比选公告、更正公告、比选结果公告、终止公告等与比选活动有关的通知，采购人均将通过“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官网（ https://www.tj-fch.com/ ）”公开发布。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

2025年9月23日